

台灣地區 人口成長目標 與 家庭計劃



台灣地區人口概況

台灣地區的人口密度，早在民國 57 年，便已超過荷蘭而躍居世界首位。（新加坡及香港等都市性地區除外）民國 61 年，台灣地區的人口密度已達每平方公里 425 人，而荷蘭只有 363 人，加以台灣地區的土地一半以上為高山峻嶺，利用價值較低，導致平地的人口壓力倍增，目前，每平方公里的耕地人口密度高達 1684 人，人口壓力之大，可想而知。不但如此，台灣地區的人口，目前仍以每年約百分之 1.9 的速度增加著，如果增加率不變，則 36 年後人口必將加倍，人口密度亦將提高為每平方公里 850 人，耕地人口密度更將高達每平方公里



• 林朝京

本校微生物教授
行政院衛生署副署長



3370人。

在人口的結構中，幼年人口所佔比例甚高，目前台灣地區的人口，15歲以下者約佔43%，每100個生產年齡的人口（15～64歲）須負擔78個非生產年齡的人口（14歲以下，65歲以上）這個指數，在日本只有45，美國也不過63，足見台灣地區經濟負擔之重。

人口壓力所產生的問題

由於幼年人口多，造成了政府教育經費的沉重負擔，民國54年，全國教育經費的支出為40億，民國60年，增為115億；又如縣市政府的教育經費支出，據最近三年的統計，已佔縣市政府總預算的53%。學生數一多，教室不敷使用，升學競爭等問題，相繼發生，影響了學生的身心發展。

稻米一向是國人的主食，由於耕種技術進步，台灣

地區的稻米產量甚為豐富，過去數年，均有餘量輸出他國，但在目前人口增加太快的壓力下，糧食的生產，已呈現了供不應求的現象，民國61年的稻米需要量（237萬公噸糙米）已超過當年生產量4萬餘公噸，當年食物自給率亦已降至81.2%，試想，人口快速的增加，耕地相對的減少，我們的糧食生產，能趕得上人口的增加速度嗎？

就業問題，也是人口增加太快所帶來的另一問題，今後十年，15歲以上人口平均每年將增加32萬，除去升學、服兵役，以及部份不就業之女子外，估計每年必須增加約188000個就業機會。民國60年時，創造一個就業機會，須要固定投資31萬元。換言之，要維持現在的國民所得及生活水準，每年需要固定投資至少572億元，方能創造所需的就業機會。今後十年，由於工業的發展，交通設施的改進，公共建設工程的擴大，所需的投資金額勢將增加。

人口增加，經濟快速發展，使得大量的人口湧向都市，原有的都市無法適應這種急遽的變化，遂產生各種都市問題。例如道路擁塞，交通混亂，環境污染，住屋不夠，飲水供應不足等。

家庭的經濟，也受子女數的影響。根據國中教材研究會於民國58年提出的報告，一個孩子自出生升國中畢業，最低的支出額為17萬元；到高中畢業，需21萬6千元；公立大學畢業，需30萬元。以目前物價上漲的指數估計，需要加倍的金額，方能維持相同的開支。家庭的經濟負擔過重，影響國家資本的累積，資本短缺，必將影響經濟的發展。

生育的數量，對於母親和幼兒的健康有很大的影響。據民國56年台灣地區生命統計調查，嬰兒死亡率隨胎次而遞增，第一胎為千分22.7；第二胎為28.8；第三胎為33.3；第四胎為39.3；第五胎46.4。台大醫院在民國54年所作的調查顯示，產婦死亡率亦隨生產胎次之提高而遞增，第二胎的母親死亡率最低，若以此為基數推算，第五胎的母親死亡率五倍於第二胎，第十胎以上高達34倍。子女數多或生產間隔密，都使孩子無法獲得母親充分的照顧，增加了幼兒發生意外傷害的機會。根據台灣省婦幼衛生研究所的調查指出，幼兒的死亡原因以意外死亡佔第一位。因此實施家庭計劃，減少生產次數，延長生育間隔，才能促進母親和嬰幼兒的健康。

人口成長目標

台灣地區的死亡率，已擠身於“先進國家”之列，即千分之4.8，要使人口有合理的成長，只能由降低出生率着手，也只有以教育的方法，促使民衆接受，實行家庭計劃，才能達到降低出生率的目的。

台灣地區家庭計劃工作，推行迄今，已屆十年，雖有顯著成效，實行避孕的家庭已超過半數，人口自然增加率亦已自千分之30以上，降至千分之19，惟此種增加速度，仍嫌太高，估計36年間，台灣地區的人口即將加倍。而且，光復初期出生之大量嬰兒，已屆婚育年齡，民國59年至69年間，20至24歲婦女將增加67%；25至29歲婦女增加約81%。這些生育力旺盛的年輕婦女的大量增加，可能使人口增加率回升，縮短人口加倍所需的年數，影響社會經濟發展。

綜觀世界各國之每人平均所得和人口自然增加率的關係，凡每人平均所得在1千美元以上的國家，其人口自然增加率均在千分之15以下；而每人平均所得在5百美元以下者，自然增加率均超過千分之20。（參閱附表）台灣地區的每人平均所得本年已超過5百美元，正步入開發國家之行列。在此時期，必須將人口自然增加率降低至千分之15以下，每人平均所得方能繼續成長，就業機會才能順利增加。人口素質提高，人力適當分配，

各項建設便能順利進行。

鑑於實際需要，訂定合理的人口成長目標，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。如果各方面能有足夠的配合措施，我們將可依照預期目標，在民國69年底，使人口自然增加率，降低至千分之15。

今後家庭計劃工作重點

爲防止人口自然增加率回升，並進而達到預期目標，個人認爲在家庭計劃工作方面，應就下列重點，繼續努力。

(一)籌措充足經費，擬定長期計劃，協調有關機構，合力推行。

(二)透過學校教育及大眾傳播工具，加強家庭計劃教育，重點爲：

- 1 降低理想子女數至二人以下。
- 2 消除重男輕女觀念。
- 3 鼓勵民衆自動接受家庭計劃。

(三)降低30歲以下婦女生育率——介紹適當避孕方法，鼓勵延長生育間隔，以抵消該年齡層婦女之大量增加，所引起的不良效果。

(四)加強高生育率，偏僻的地區以及貧困地區的家庭計劃工作。

(五)配合婦幼衛生工作，加強產後婦女家庭計劃指導。

平均每人國民所得與人口自然增加率之相關表 (39國)

		平均每人國民所得 (美元)						
		100	100 ~ 299	300 ~ 499	500 ~ 999	1,000 ~ 1,999	2,000+	總計
人口自然增加率 (千人率)	5.0					1	2	3
	5.0 ~ 9.9					1	2	3
	10.0 ~ 14.9				1	3	2	6
	15.0 ~ 19.9				1			1
	20.0 ~ 24.9	2	3		1			6
	25.0 ~ 29.9	4	2	2				8
	30.0 ~ 34.9		8	2	2			12
總計	6	13	4	5	5	6	39	